

# 太康东路街道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2020年6月

# 目 录

1. 太康东路街道安全生产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9项）	1
2. 太康东路街道财政预决算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5项）	3
3. 太康东路街道扶贫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7项）	7
4. 太康东路街道公共法律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项）	8
5. 太康东路街道公共文化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6项）	9
6. 太康东路街道就业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9项）	11
7. 太康东路街道救灾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4项）	14
8. 太康东路街道农村集体土地征收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1项）	15
9. 太康东路街道农村危房改造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1项）	16
10. 太康东路街道社会保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9项）	17
11. 太康东路街道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10项）	22
12. 太康东路街道食品药品监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项）	26
13. 太康东路街道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试行）（9项）	27
14. 太康东路街道养老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1项）	34
15. 太康东路街道党务、村务、财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3项）	35

## 太康东路街道安全生产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政策文件	1	其他可以公开的与安全生产有关的政策文件、工作计划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太康东路街道应急和安监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
	2	重大隐患排查、安全生产举报电话	《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太康东路街道应急和安监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
行政管理	3	●业务工作动态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太康东路街道应急和安监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
	4	●气象及灾害预警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信息形成后及时公开	太康东路街道应急和安监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
	5	政务公开目录	政务公开事项的索引、名称、内容概述、生成日期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太康东路街道党政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行政管理	6	同级政府审批通过的行政执法主体信息和行政许可、行政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20个工作日内,如有	太康东路街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单	处罚、行政强制、行政检查、行政确认、行政奖励及其他行政职权等行政执法职权职责清单	号)、《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更新, 及时公开	党政办							
公共服务	7	主要业务工作的办事依据、程序、时限, 办事时间、地点、部门、联系方式及相关办理结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太康东路街道党政办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
	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预 算</li> <li>● 安全生产专项资金使用等财政资金信息</li> </ul>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意见的通知》	按中央要求时限公开	太康东路街道应急和安全管理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
	9	政府采购信息	本单位采购实施情况相关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4〕45号),中办、国办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太康东路街道党政办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 太康东路街道财政预决算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及要求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共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1	财政预决算	政府预算	<p>一般公共预算：（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3）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表。（4）一般公共预算本级基本支出表。（5）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6）政府一般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p> <p>政府性基金预算：（1）政府性基金收入表。（2）政府性基金支出表。（3）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表。（4）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表。（5）政府专项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p> <p>国有资本经营预算：（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3）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4）对下安排转移支付的应当公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表。</p> <p>社会保险基金预算：（1）社会保险基金收入表。（2）社会保险基金支出表。</p> <p>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报表中涉及本级支出的，应当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应当公开到经济性质分类款级科目，专项转移支付应当分地区、分项目公开。</p> <p>对财政转移支付安排、举借政府债务等重要事项进行解释、说明，并公开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p> <p>地方本级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包括预算总额，以及“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区分“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两项）“公务接待费”分项数额，并对增减变化情况进行说明。</p> <p>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使用安排及还本付息等信息，包括：（1）随同预算公开上一年度本地区、本级及所属地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或余额预计执行数），以及本地区和本级上一年度地方政府债券（含再融资债券）发行及还本付息额（或预计执行数）、本年度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预算数等；（2）随同调整预算公开当年本地区及本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本级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使用安排等。</p> <p>没有数据的表格应当列出空表并说明。</p>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预〔2016〕143号）、《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通知》（财预〔2018〕209号）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 20 日内	太康东路街道财政所	政府网站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及要求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共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2	财政预决算	政府决算	<p>一般公共预算：（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3）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表。（4）一般公共预算本级基本支出表。（5）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6）政府一般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p> <p>政府性基金预算：（1）政府性基金收入表。（2）政府性基金支出表。（3）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表。（4）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表。（5）政府专项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p> <p>国有资本经营预算：（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3）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4）对下安排转移支付的应当公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表。</p> <p>社会保险基金预算：（1）社会保险基金收入表。（2）社会保险基金支出表。</p> <p>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报表中涉及本级支出的，应当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应当公开到经济性质分类款级科目，专项转移支付应当分地区、分项目公开。</p> <p>对财政转移支付安排、举借政府债务、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等重要事项进行解释、说明，并公开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p> <p>地方本级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包括预算总额，以及“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区分“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两项）“公务接待费”分项数额，并对增减变化情况（与预算对比）进行说明。</p> <p>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使用安排及还本付息等信息，包括：上年末本地区、本级及所属地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决算数，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还本付息决算数，以及债券资金使用安排等。</p> <p>没有数据的表格应当列出空表并说明。</p>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预〔2016〕143号）、《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通知》（财预〔2018〕209号）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 20 日内	太康东路街道财政所	政府网站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及要求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共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3	财政预决算	部门预算	收支总体情况表：（1）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2）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3）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预〔2016〕143号）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后 20 日内	太康东路街道财政所	政府网站	√		√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表：（1）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开到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按“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公开，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应当细化到“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两个项目，并对增减变化情况进行说明。											
			本部门职责、机构设置情况、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以及政府采购（主要包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金额和货物、工程、服务采购的预算金额）等情况的说明，并对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结合工作进展情况，逐步公开国有资产占用、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情况。											
		没有数据的表格应当列出空表并说明。											√	
4	财政预决算	部门决算	收支总体情况表：（1）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2）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3）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预〔2016〕143号）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后 20 日内	洛龙区财政局	政府网站	√		√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表：（1）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开到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及要求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共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5	财政 预算 决算	部门 决算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按“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公开，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应当细化到“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两个项目，并对增减变化情况（与预算对比）进行说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预〔2016〕143号）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后 20 日内	太康东路街道财政所	政府网站	√		√			
			本部门职责、机构设置情况、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以及政府采购（主要包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金额，货物、工程、服务的采购金额，授予中小企业的合同金额及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金额的比重）等情况的说明，并对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结合工作进展情况，逐步公开国有资产占用、绩效评价结果等情况。										
			没有数据的表格应当列出空表并说明。										

√

## 太康东路街道扶贫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区级	镇（办）、村级
1	政策文件	行政法规、规章	中央及地方政府涉及扶贫领域的行政法规 中央及地方政府涉及扶贫领域的规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太康东路街道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2		规范性文件	各级政府及部门涉及扶贫领域的规范性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太康东路街道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3		其他政策文件	涉及扶贫领域其他政策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太康东路街道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4	扶贫对象	贫困人口识别	识别标准（国定标准、省定标准） 识别程序（农户申请、民主评议、公示公告、逐级审核） 识别结果（贫困户名单、数量）	《国务院扶贫办扶贫开发建档立卡工作方案》《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进一步完善贫困人口动态管理工作的通知》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贫困人口所在行政村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5		贫困人口退出	退出计划 退出标准（人均纯收入稳定超过国定标准、实现“两不愁、三保障”） 退出程序（民主评议、村两委和驻村工作队核实、贫困户认可、公示公告、退出销号） 退出结果（脱贫名单）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贫困退出机制的意见》《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进一步完善贫困人口动态管理工作的通知》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贫困退出人口所在行政村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6	扶贫资金项目	精准扶贫贷款	扶贫小额信贷的贷款对象、用途、额度、期限、利率等情况 享受扶贫贴息贷款的企业、专业合作社等经营主体的名称、贷款额度、期限、贴息规模和带贫减贫机制等情况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每年底前集中公布1次当年情况	太康东路街道、村委会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7	监督管理	监督举报	公开单位、单位监督举报电话和63254054 监督举报电话 举报受理办理结果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太康东路街道、村委会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太康东路街道公共法律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1	法治宣传教育	法律知识普及服务	1.法律法规资讯； 2.普法动态资讯； 3.普法讲师团信息等	《中共中央、国务院转发<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在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七个五年规划（2016-2020年）>》、《洛龙区“七五”普法规划》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太康东路街道司法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政府网站</li> <li>■纸质媒体</li> <li>■发放宣传资料</li> <li>■展板、条幅</li> </ul>	√		√			√
2	法律援助	法律援助服务	指派通知书	《法律援助条例》、《河南省法律援助条例》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太康东路街道司法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精准推送</li> </ul>		法律援助申请人、受指派的律师事务所或其他组织等	√			√

## 太康东路街道公共文化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行政强制	公共文化机构免费开放信息	1.机构名称; 2.开放时间; 3.机构地址; 4.联系电话; 5.临时停止开放信息。	《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文化部 财政部关于推进全国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工作的意见》《文化部 财政部关于做好城市社区(街道)文化中心免费开放工作的通知》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太康东路街道宣传文化办	文化服务中心宣传栏	√		√			√
2		特殊群体公共文化服务信息	1.机构名称; 2.开放时间; 3.机构地址; 4.联系电话; 5.临时停止开放信息。	《残疾人保障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意见》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太康东路街道宣传文化办	文化服务中心宣传栏	√		√			√
3	公共服务	组织开展群众文化活动	1.机构名称; 2.开放时间; 3.机构地址; 4.联系电话; 5.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文化馆服务标准》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太康东路街道宣传文化办	文化服务中心宣传栏	√		√			√
4		下基层辅导、演出、展览和指导基层群众文化活动	1.活动时间; 2.活动单位; 3.活动地址; 4.联系电话; 5.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文化馆服务标准》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太康东路街道宣传文化办	文化服务中心宣传栏	√		√			√
5		举办各类展览、讲座信息	1.活动时间; 2.活动单位; 3.活动地址; 4.联系电话; 5.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乡镇综合文化站管理办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太康东路街道宣传文化办	文化服务中心宣传栏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6		辅导和培训 基层文化骨干	1.培训时间； 2.培训单位； 3.培训地址； 4.联系电话； 5.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乡镇综合文化站管理办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太康东路 街道宣传 文化办	文化服务中心宣传栏	√		√			√

## 太康东路街道就业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三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1		1.1 就业政策法规咨询		1.就业创业政策项目 2.对象范围 3.政策申请条件 4.政策申请材料 5.办理流程 6.办理地点(方式) 7.咨询电话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公开	太康东路街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政府网站</li> <li>■便民服务站</li> <li>■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li> <li>■其他 <u>基层公共服务平台</u></li> </ul>	√		√			√
2	1. 就业信息服务	1.2 岗位信息发布		1.招聘单位 2.岗位要求 3.福利待遇 4.招聘流程 5.应聘方式 6.咨询电话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公开	太康东路街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政府网站</li> <li>■其他 <u>基层公共服务平台</u></li> </ul>	√		√			√
3		1.3 职业培训信息发布		1.培训项目 2.对象范围 3.培训内容 4.培训课时 5.授课地点 6.补贴标准 7.报名材料 8.报名地点(方式) 9.咨询电话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公开	太康东路街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政府网站</li> <li>■便民服务站</li> <li>■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li> <li>■其他 <u>基层公共服务平台</u></li> </ul>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三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4	2. 职业介绍、职业指导和创业开业指导	2.1 职业介绍		1.服务内容 2.服务对象 3.提交材料 4.服务时间 5.服务地点(方式) 6.咨询电话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公开	太康东路街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u>基层公共服务平台</u>	√		√			√
5	3. 就业失业登记	3.1 失业登记		1.对象范围 2.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3.申请条件 4.申请材料 5.办理流程 6.办理时限 7.办理地点(方式) 8.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9.咨询电话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公开	太康东路街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u>基层公共服务平台</u>	√		√			√
6	3. 就业失业登记	3.2 就业登记		1.对象范围 2.办理条件 3.办理材料 4.办理流程 5.办理时限 6.办理地点(方式) 7.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8.咨询电话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公开	太康东路街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u>基层公共服务平台</u>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三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7	4. 就业失业登记	4.1 《就业创业证》申领		1.对象范围 2.证件使用注意事项 3.申领条件 4.申领材料 5.办理流程 6.办理时限 7.办理地点(方式) 8.证件送达方式 9.咨询电话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公开	太康东路街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政府网站</li> <li>■便民服务站</li> <li>■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li> <li>■其他 <u>基层公共服务平台</u></li> </ul>	√		√			√
8	5. 对就业困难人员(含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实施就业援助	5.1 就业困难人员认定		1.文件依据 2.对象范围 3.申请条件 4.申请材料 5.办理流程 6.办理时限 7.办理地点(方式) 8.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9.咨询电话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太康东路街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政府网站</li> <li>■便民服务站</li> <li>■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li> </ul>	√		√			√
9	5. 对就业困难人员(含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实施就业援助	5.2 就业困难人员社会保险补贴申领		1.文件依据 2.政策对象 3.补贴标准 4.申请条件 5.申请材料 6.办理流程 7.办理时限 8.办理地点(方式) 9.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10.咨询电话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太康东路街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政府网站</li> </ul>		√	√			√

## 太康东路街道救灾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备灾管理	1	其他政策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太康东路街道应急和安全监管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
	2	灾害信息员队伍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社会救助暂行办法》(2014)、《国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2016-2020 年)》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太康东路街道应急和安全监管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		√			√
	3	预警信息	气象、地震等单位发布的预警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太康东路街道应急和安全监管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工作动态	4	工作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太康东路街道应急和安全监管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太康东路街道农村集体土地征收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1	征地前期准备	拟征收土地告知	在拟征收土地前,应明确征收土地有关事项并予以公开。 拟征收土地用途; 拟征收土地的位置和范围; 征地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 开展土地现状调查的安排; 拟征收土地的原用途管控(包括不得抢栽、抢种、抢建等有关规定)。	《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严格土地管理的决定》(国发〔2004〕28号)	在实地启动拟征收土地工作时,在村公示栏公开。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洛龙分局、太康东路街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面向拟征收土地所在地的村集体成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太康东路街道农村危房改造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认定结果	认定结果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农村危房改造脱贫攻坚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等	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太康东路街道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太康东路街道社会保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三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1		1.5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登记		1.事项名称 2.事项简述 3.办理材料 4.办理方式 5.办理时限 6.结果送达 7.收费依据及标准 8.办事时间 9.办理机构及地点 10.咨询查询途径 11.监督投诉渠道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1 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 年 10 月 28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710 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太康东路街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2		2.2 个人基本信息变更		1.事项名称 2.事项简述 3.办理材料 4.办理方式 5.办理时限 6.结果送达 7.收费依据及标准 8.办事时间 9.办理机构及地点 10.咨询查询途径 11.监督投诉渠道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1 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 年 10 月 28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710 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太康东路街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三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3	2. 社会保险参保信息维护	2.3 养老保险待遇发放账户维护申请		1.事项名称 2.事项简述 3.办理材料 4.办理方式 5.办理时限 6.结果送达 7.收费依据及标准 8.办事时间 9.办理机构及地点 10.咨询查询途径 11.监督投诉渠道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1 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 年 10 月 28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710 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太康东路街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4	5. 养老保险服务	5.2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申领		1.事项名称 2.事项简述 3.办理材料 4.办理方式 5.办理时限 6.结果送达 7.收费依据及标准 8.办事时间 9.办理机构及地点 10.咨询查询途径 11.监督投诉渠道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1 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 年 10 月 28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1951 年 2 月 26 日，1951 年 02 月 26 日起施行的法律法规；1953 年 1 月 2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经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修正）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太康东路街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三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7		5.5 个人账户一次性待遇申领		1.事项名称 2.事项简述 3.办理材料 4.办理方式 5.办理时限 6.结果送达 7.收费依据及标准 8.办事时间 9.办理机构及地点 10.咨询查询途径 11.监督投诉渠道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1951年2月26日，1951年02月26日起施行的法律法规；1953年1月2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经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修正）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太康东路街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8	5.养老保险服务	5.10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1.事项名称 2.事项简述 3.办理材料 4.办理方式 5.办理时限 6.结果送达 7.收费依据及标准 8.办事时间 9.办理机构及地点 10.咨询查询途径 11.监督投诉渠道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1951年2月26日，1951年02月26日起施行的法律法规；1953年1月2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经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修正）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太康东路街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三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9	5. 养老保险服务	5.14 多重养老保险关系个人账户退费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1 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 年 10 月 28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暂行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09〕187 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太康东路街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太康东路街道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村级
1	综合业务	政策法规文件	1.《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 第649号) 2.《河南省社会救助实施办法》(豫政〔2014〕92号) 3.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洛龙区民政局、太康东路街道		√		√				
2		监督检查	1.社会救助信访通讯地址 2.社会救助投诉举报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洛龙区民政局、太康东路街道	■社区/村公示栏	√		√			√	√
3	最低生活保障	政策法规文件	1.《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发〔2012〕45号) 2.《最低生活保障审核审批办法(试行)》(民发〔2012〕220号) 3.《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做好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豫政〔2013〕51号) 4.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洛龙区民政局、太康东路街道	■政府网站	√		√		√	√	
4		办事指南	1.办理事项 2.办理条件 3.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4.申请材料 5.办理流程 6.办理时间、地点 7.联系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洛龙区民政局、太康东路街道	■政府网站 ■社区/村公示栏	√		√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村级
5		审核审批信息	1.镇级：辖区内各村的对象人数 2.村级：户主姓名、保障人口数、保障金额、致困原因、纳入时间、其它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对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发〔2012〕45号）等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洛龙区民政局、太康东路街道	■政府网站 ■社区/村公示栏	√		√			√	√
6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政策法规文件	1.《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14号） 2.《民政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的通知》（民发〔2016〕115号） 3.《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办法的通知》（豫政〔2016〕79号） 4.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洛龙区民政局、太康东路街道	■政府网站	√		√		√	√	
7		办事指南	1.办理事项 2.办理条件 3.救助供养标准 4.申请材料 5.办理流程 6.办理时间、地点 7.联系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洛龙区民政局、太康东路街道	■政府网站 ■社区/村公示栏	√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村级
8		审核审批信息	1.镇级：辖区内各村的对象人数 2.村级：对象姓名、出生年月、纳入时间、其它	1.《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14号） 2.《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办法的通知》（豫政〔2016〕79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洛龙区民政局、太康东路街道	■政府网站 ■社区/村公示栏	√		√			√	√
9	临时救助	政策法规文件	1.《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国发〔2014〕47号） 2.《民政部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意见》（民发〔2018〕23号） 3.《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临时救助制度的意见》（豫政〔2015〕32号） 4.《河南民政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扶贫办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豫民文〔2019〕194号） 5.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洛龙区民政局、太康东路街道	■政府网站	√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村级
10		办事指南	1.办理事项 2.办理条件 3.申请材料 4.办理流程 5.办理时间、地点 6.联系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1 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洛 龙 区 民 政 局、太康东路街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社区/村公示栏	√		√		√	√	√

## 太康东路街道食品药品监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 时限	公开 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 事项	二级 事项	三级 事项						全社 会	特定群 体(请 写明)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1		4.2 食 品安全 应急处 置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应急保 障、监测预警、应急响应、热 点问题落实情况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 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信息形成 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 内	太康东路 街道应急 和安全监 管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2	4.公共 服务	4.4 食 品用药 安全宣 传活动	食 品 安 全 周、安 全 用 药 月、 化 妆 品 科 普 宣 传 周 等	活动时间、活动地点、活动形 式、活动主题和内容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 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十 三五”国家药品安全规划》	信息形成 之日起 7 个工作日 内	太康东路 街道应急 和安全监 管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太康东路街道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试行）

1	05 行政给付类事项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p>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p> <p>申请材料：1、夫妻双方的身份证、户口；2、结婚证；3.独生子女光荣证；4.本人洛阳银行卡(或存折账户)。</p> <p>申报条件：（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不在享受范围） 本人户籍在本辖区，在国家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含）之前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一个子女期间，自愿终生只生育一个子女且领取《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夫妻。</p> <p>办理流程:村（社区）—区政府按政策按要求逐级审核办理。</p> <p>咨询投诉渠道：电话 65955710</p>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41 号 2015 年 12 月 27 日修正）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太康东路街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2	05 行政给付类事项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	<p>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p> <p>申请材料 1.本人、配偶、子女的身份证、户口簿原件及复印件 1 份（要复印件首页）本人复印件 2 份 2.夫妻结婚证（离婚的要离婚证，丧偶的要死亡证明）3.填写《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对象个人申报表》3 份 4.本人近期免费 1 寸照片 3 张 5.本人洛阳银行卡（账户）复印件 1 份</p>	<p>【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41 号 2015 年 12 月 27 日修正）</p> <p>【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十二五”规划的通知》（国发〔2012〕29 号）</p> <p>【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开展对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实行奖励扶助制度试点工作意见》（国办发</p>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卫生健康行政部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p>受理范围及条件1.本人为洛龙区户口 2.本人或配偶曾经生育，并且没有违反计划生育政策和规定生育3.本人和配偶现存一个子女或两个女孩（含合法收养子女）或子女死亡现无子女 4.1933年1月1日以后，国家奖扶，2020年12月31日前年满60周岁以上，洛阳市提前，2020年12月31日前年满55-59周岁5.同时未享受国家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p>	<p>〔2004〕21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调整全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和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标准的通知》（财教〔2011〕623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印发全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管理规范的通知》（人口厅发〔2006〕122号）</p>											
		<p>办理流程 村（社区）—区政府</p>												
		<p>咨询投诉渠道 电话：65955710</p>												
3	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扶助	<p>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p> <p>申请材料：1、本人、配偶、子女身份证、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1份；2、夫妻结婚证（离婚的要离婚证，丧偶的要死亡证明）原件及复印件1份；3、一寸免冠近照3张；退休证复印件1份；4、户籍迁入外省仍在洛龙区领取退休金（养老金）的，需要提供退休金（养老金）发放部门出具的发放证明；5、《河南省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扶助申请审核表》（一式3份）；6、本人洛阳银行卡（账户）复印件1份.</p> <p>受理范围及条件；户籍地为洛龙辖区的城镇居民或户口迁入本省但仍在洛龙区领取退休金（养老金）的原洛龙区城镇居民；2、没有违反计划生育号召和政策法规生育，且现存一个</p>	<p>【地方性法规】《河南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河南省卫生计生委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实施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扶助制度的通知》（豫卫家庭〔2015〕2号）</p>	<p>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p>	<p>太康东路街道</p>	<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公开查阅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便民服务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精准推送         </p> <p> <input type="checkbox"/>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_____         </p>	<p>√</p>	<p>√</p>	<p>√</p>					

			子女或子女死亡现无子女；夫妻一方或双方系 1993 年 1 月 1 日出生，且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年满 60 周岁； (单方符合条件单方申请、双方符合条件的双方同时申请) 双方均可申请奖励扶助；4、为享受外省同类奖励扶助、国家计划生育特别扶助。 办理流程：村（社区）—区政府按政策按要求逐级审核办理。 咨询投诉渠道电话 65955710											
4	05 行政给付类事项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申请材料 受理范围及条件 办理流程 咨询投诉渠道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41 号 2015 年 12 月 27 日修正）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印发全国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特别扶助制度试点方案的通知》（国人口发〔2007〕78 号）	自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太康东路街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5	10 行政备案类事项	生育登记服务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做好生育登记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卫办指导发〔2016〕20 号）	自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太康东路街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

6	10 行政备案类事项	生育登记服务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做好生育登记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卫办指导发〔2016〕20号）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太康东路街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
7	11 公共卫生服务事项	基本避孕服务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服务对象（8种人） 1.不宜或暂不宜上环（皮埋者） 2.不宜或暂时不宜做绝育手术者 3.新婚或批准生育二孩或暂不想生育，要求使用药具避孕者。 4.产后42天-90天内，剖宫产后42天-180天内未落实长效节育措施者。 5.已生育一孩产后42天-90天内，人流42天-60天内未落实上环（皮埋）的，已生育二孩引产后42天-60天内未落实绝育手术者。 6.输精管绝育后半年内。 7.累计掉环3次（含3次）以上或带环受孕2次（含2次）以上者。 8.自愿选择使用药具避孕者。 服务机构信息，包括名称、地点、服务时间洛龙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中心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 《关于做好2017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7〕46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 《关于做好2018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8〕18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 《新划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相关工作规范》（2019版）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太康东路街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p>服务项目和内容</p> <p>口服避孕药及注射类药物 外用避孕药（杀精剂） 避孕套 宫内节育器（简称 IUD）</p>												
			<p>服务流程常住、流动人口使用药具对象到村（居）药管员（镇办、服务所）申请→村（居）药管员（镇办服务所工作人员）介绍避孕药具的使用方法→免费发放避孕药具→做好登记</p>												
			<p>服务要求</p> <p>:认真执行计划生育药具管理制度、任务和要求，建立、完善基层计划生育药具工作制度实施细则，负责做好本辖区的计划生育药具管理服务；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p>												
8	11 公共卫生服务事项	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	<p>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p>	<p>【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 《国家人口计生委、财政部关于开展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试点工作的通知》（国人口发〔2010〕29号）</p>	<p>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p>	<p>太康东路街道</p>	<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公开查阅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便民服务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精准推送         </p>	<p> <input type="checkbox"/>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_____         </p>	√	√	√				
			<p>服务对象符合生育政策，计划怀孕的夫妇，包括流动人口计划怀孕夫妇，可以享受免费的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流动人口夫妇至少一方不是本地户口，但在本地居住半年以上</p>	<p>【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 《国家卫生计生委办公厅关于做好2016年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办妇幼函〔2016〕894号）</p>											
			<p>服务机构信息，包括名称、地点、服务时间 2010年4月22日正式启动 洛龙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中心 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p>	<p>【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 《关于做好2019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p>											
				<p>【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 《新划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相关工作规范（2019版）》</p>											

		<p>服务项目和内容、男方：  (1) 一般体格检查、男性科检查；  (2) 血常规；  (3) 尿常规；  (4) 血型（ABO 和 Rh 血型）；  (5) 肝功能；  (6) 肾功能；  (7) 乙肝五项，梅毒螺旋体筛查；</p> <p>女方：  (1) 一般体格检查、妇科检查及 B 超检查；  (2) 血常规；  (2) 尿常规；  (3) 白带常规；  (4) 血型（ABO 和 Rh 血型）；  (5) 肝功能；  (6) 肾功能；  (7) 促甲状腺激素检查；  (8) 空腹血糖；  (9) 乙肝五项，梅毒螺旋体筛查；  (10) 优生五项；</p>												
		<p>服务流程</p>												
		<p>服务要求</p>												
		<p>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洛龙区行政服务中心 A208  电话：0379-63322827</p>												



## 太康东路街道养老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 事项	二级 事项						全 社会	特定 群体	主动	依 申请	县级	乡级
1	养老服务 业务 办理	老年人补 贴	1.老年人补贴名称(高龄津贴、养老服务 补贴、护理补贴等) 2.各项老年人补贴依据 3.各项老年人补贴对象 4.各项老年人补贴内容和标准 5.各项老年人补贴方式 6.补贴申请材料清单及格式 7.办理流程 8.办理部门 9.办理时限 10.办理时间、地点 11.咨询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 开条例》(中国人民共和 国国务院令 第 711 号)	制定或获取补贴 政策之日起 10 个 工作日内	洛龙区民政 局、太康东路 街道	■政府网站 ■社区/村公示栏	√		√		√	√

## 太康东路街道村级党务、村务、财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 事项	二级 事项						全 社会	特定 群体	主动	依 申请	县级	乡级	
1	党务 公开	老年人补 贴	1、年度党组织工作目标 2、年度党组织工作目标完成情况 3、村干部分工 4、入党积极分子情况 5、预备党员情况 6、转正党员情况 7、党员奖励情况 8、党员受处理情况 9、村干部民主评议情况 10、村干部以外其他党员民主评议情况 11、四议两公开决议公开 12、四议两公开实施结果公开 13、村干部值班名单 14、党费收缴情况	《中国共产党党务公开条例 (试行)》(2017年)、《河 南省党务公开实施细则(试 行)》(2018年)	每月固定时间更 新公示	行政村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 公示栏(电子屏)	√		√			√	
2	村务 公开	任期目 标、工作 计划	村民委员会任期内有关农村、农业经济 与社会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			行政村	☑社区/企事业单位/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集体经济	集体经济组织土地承包和经营权的流 转、调整情况;宅基地的申请、批准等 情况;			行政村	☑社区/企事业单位/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集体土地	国家征用土地的数量、补偿费用、补偿 安置政策和方案,以及集体经济组织决 定补偿费用的分配和安置方案的落实情 况;			行政村	☑社区/企事业单位/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集体资产	村集体资产及其债权债务;村集体资产 的使用、经营、处置情况;			行政村	☑社区/企事业单位/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误工补贴	村民应当承担的公共劳务和费用;享受 误工补贴的人数、标准及数额;			行政村	☑社区/企事业单位/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项目资金 使用情况	村基本建设和公益事业建设的经费筹集 方案、建设承包方案及项目资金使用和 工程建设情况;			行政村	☑社区/企事业单位/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 事项	二级 事项						全 社会	特定 群体	主动	依 申请	县级	乡级
2	村务 公开	村民提议 公开事项	经本村十分之一以上村民或者五分之一 以上村民代表联名要求公开的事项			行政村	☑社区/企事业单位/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财务收支	村各项收入和支出情况;			行政村	☑社区/企事业单位/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财务审计	集体财务审计情况;			行政村	☑社区/企事业单位/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计生人口 变动	计划生育政策的落实和人口变动情况;			行政村	☑社区/企事业单位/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3	财务 公开		村级经常性支出、临时性支出、专项资 金支出及重点工程支出。	村合作经济组织财务制度(试 行)([96]财农字第50号)、 中共河南省纪委、河南省监察 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农 业厅关于印发《关于在全省推 行农村集体“三资”委托代理 服务工作的意见》的通知(豫 纪发[2008]18号)	每月固定时间更 新公示	太康东路街 道、村	☑社区/企事业单位/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